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充分发挥监事会监督作用,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了有效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健康发展。现将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四次会议,每次会议的召集及表决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全体监事未出现缺席会议的情况。会议内容主要涉及定期报告、利润分配、内部控制、减值准备等。

1、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暨 2021 年度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议案》。

2、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工作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公

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情况、内部控制、减值准备等情况进行了认真的监督与核查。

1、 公司规范运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切实履行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监督职能，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及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情况等进行了监督、检查，并通过审阅资料和现场调查的方式对公司日常运行情况进行了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议事规则和决议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能够严格依法规范运作，经营决策科学合理，2022 年度公司各项重要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均能恪尽职守，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 公司财务及定期报告的审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进行监督和审核，认真核查了公司的财务制度及财务状况，通过审阅公司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告和报表，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及时对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本年度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各期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允。

3、 专项审计与监督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继续参与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对内部控制体系提出意见及建议，提升现有管理工作的效率与效果，达到从流程上规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及决策体系。2022 年度，组织审计部实施了企业公开信息披露情况审计、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内部控制专项审计及离职审计等工作。

4、 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

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符合有关要求和公司实际，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情况。

5、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审议了《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并发表了表示同意的意见：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经过商誉减值准备计提后更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综上，2022 年度公司的运作及经营，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财务工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无重大财务风险。公司董事、高管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展望

2023 年，监事会将继续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依法对公司的经营及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进行监督检查。监事会还将继续加强监督职能，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